

证券代码：871975

证券简称：百年堂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东阿百年堂阿胶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975	百年堂	2024 年 5 月 2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聘请山东胶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皇嘉会审字 [2024]HJ275276008 号）；该审计报告未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末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06）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的议案》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皇嘉会审字 [2024]HJ275276008 号）；该审计报告未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末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0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3日8:0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东阿县阿胶街东首路南百年堂公司
联系人：宫承阳 联系电话：0635-2172998 传真号码：0635-2172998

（二）会议费用：会议期间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东阿百年堂阿胶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东阿百年堂阿胶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东阿百年堂阿胶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